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

武农发〔2023〕20号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等 “三新”示范项目建设任务的通知

白马镇、鸭江镇：

按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3〕2号）和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渝农发〔2023〕31号）要求，现将武隆区2023年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等“三新”示范项目建设任务下达给你们，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好项目的公告公示工作

各乡镇通过新闻媒体（包括政府网站、单位网站、广播电视、微信公众号）、政务公示栏（包括乡镇政务、村级村务）和项目公告牌等多种形式将本辖区项目建设内容、补助对象、补助金额、项目建设完成、兑付情况进行公告公示。

二、准确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项目审计和绩效评价的重要因素。各乡镇负责督促指导本辖区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认真编制绩效目标，要求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地编制每个项目绩效目标。项目资金申请时需同步提交绩效目标表。

三、项目管理及验收

（一）各乡镇要规范资金使用，严禁将资金用于平衡预算、偿还债务、购置办公车辆及设备以及发放人员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等支出，严禁列支“三公”经费、办公费、会议费、劳务补助和以学习考察为名的参观旅游支出及与项目建设无关的其他支出。

（二）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并报区水产技术推广站备案。

（三）按照中共重庆市武隆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乡村产业振兴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武委农办发〔2023〕2号）要求进行验收，对违反资金管理和土地使用等有关规定的不得进行验收和给予资金补助。

四、建立、完善项目档案

各有关乡镇(街道)要认真建立项目档案管理工作,按照“建前准备、建中收集、建后归档”的原则,每个项目验收审核完后及时收集汇总所有项目资料,并装订成册,一式三份,项目实施单位、乡镇(街道)、区水产技术推广站各一份。项目档案资料应包括项目实施方案、项目下达计划、项目总结、项目实施资料(所有投资的发票或支出单据、合同、图片等)、验收资料、与群众利益联结机制资料等。(联系人:凌锡跃,联系电话:81125030)

附件:1.武隆区2023年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等“三新”
示范项目建设任务
2.绩效目标表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

2023年5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武隆区 2023 年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等“三新”示范项目建设任务

序号	乡镇 (街道)	业务 主管部门	项目实 施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 单位	建设 地点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总投资 (万元)	财政 补助 (万元)	受益人及 人数	减贫带贫 机制	资金预 算建议 单位	备注
1	鸭江镇	区农业 农村委	2023 年	金博渔业绿色循环水产养殖建设项目 (I 期)	重庆市金博农业有限公司	鸭江镇双河园村 3 社	1、改造独立分区养殖厂房 400 m ² , 道路建设及配套给排水管网; 2、建设 6 口室内循环水养殖池 300m ³ ; 3、改建 1 口室外水调节池 400 m ³ ; 4、配套与 6 口室内循环水养殖池相适应的循环水处理装备、养殖装备、液态氧供给设备、环保处理设施、监测监控设施、电控系统等全工艺流程设施装备 1 套。	项目建成后, 300m ³ 室内循环水养殖池每年可养殖出塘商品鲈鱼 15 吨, 罗非鱼 6 吨, 可初步实现温控, 顺利实现鲈鱼、罗非鱼越冬养殖, 预计可实现年产值 100 万元, 年利润 30 万元以上。	60	30	20 人	务工就业、 土地流转	区农业 农村委	渝财农 〔2023〕 2 号
2	白马镇	区农业 农村委	2023 年	重庆辉晃久农业恒温工厂化循环水黄颡鱼养殖项目	重庆辉晃久农业有限公司	白马镇车盘村大泉村民小组	1、池塘整改: 将原有的 2 口, 5 亩池塘进行高位池改造, 进行池底坡度改造, 修建底排污设施, 将原有的池塘加深至 1.6m 以上; 2、恒温工厂化养殖车间建设: 建设标准化钢架恒温大棚 5 亩; 3、建立完善循环水处理系统: 修建三级沉淀池 0.5 亩、安装微滤机 1 台、建设泵站 1 座、修建生化处理池 1 口、蔬菜作物种植池 1 口、曝气池 1 口, 水质经过以上处理设施设备处理后进入养殖池循环利用。	工厂化循环养殖及种植, 5 亩池塘年商品黄颡鱼 6 吨~8 吨, 蔬菜达 50 吨~75 吨, 餐饮及配送产值 2.5 万~3.5 万元/亩, 预计年收入 100 万元, 带动本村民小组 30 余户农户共同致富。	42	20	60 人	劳动就业和 土地流转	区农业 农村委	渝财农 〔2023〕 2 号

附件 2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等“三新”示范面积		
		质量指标	新品种养殖率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单位面积新品种养殖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渔业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土地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水产品稳产保供能力		
		生态效益指标	养殖尾水排放		
	可持续影响	新模式示范效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渔业绿色循环发展满意率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备注:1.一级指标类型均需涉及,二级指标类型在同一个一级指标中至少涉及两类,三级指标个数至少 6 个;

2.三级指标原则为定量指标,相应的年度指标值和全年完成值填写符号+数据+计量单位;不能确定数值和范围的,可用定性指标描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

